

云南博闻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- （一）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公司《章程》等有关规定。
- （二）本次会议通知和材料于 2020 年 1 月 15 日以电子邮件和专人送达方式发出。
- （三）本次会议于 2020 年 1 月 20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。
- （四）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，实际出席监事 3 人。
- （五）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汪洪生先生召集并主持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会议认为，公司在确保日常经营活动所需的前提下，使用部分自有流动资金投资安全性高、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，不会影响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；同时在投资期限和投资赎回灵活度上做好合理安排，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求，有利于提高公司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收益。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对《关于提请董事会授权办理委托理财业务的议案》所作出的决议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。

会议一致通过关于提请董事会授权办理委托理财业务的议案[内容详见 2020 年 1 月 21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<http://www.sse.com.cn>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和《证券时报》上的《云南博闻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临 2020-001）]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云南博闻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0 年 1 月 21 日

●报备文件

- （一）云南博闻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